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华龙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4 年 1 月 8 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华龙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自 2024 年 1 月 8 日起，投资者通过华龙证券申购、定投、转换（补差）本公司旗下基金，享受费率折扣，具体折扣费率以华龙证券活动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华龙证券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2、费率优惠期限

以华龙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开放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场外收费模式）的申购、定投、转换（补差）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固定费率、后端模式申购费率、场内模式申购费率、非自建 TA 的转换（补差）费率。

2、部分因产品原因不支持定投、转换业务的，则无法参加相关业务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业务办理及费率优惠活动，可咨询华龙证券。

3、投资者在华龙证券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华龙证券的规定。

4、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5、费率优惠解释权归华龙证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华龙证券的有关公告。

三、咨询方式：

1、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368

网址：www.hlzq.com

2、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2666

网址：www.cs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有风险，投资须谨慎。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等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且不同类型的基金风险收益情况不同，投资人既可能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

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8 日